



輝立証券(香港)有限公司

新股發售

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

Leoch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Limited

股份編號： 0842 主板

公開發售價

HK\$ 3.75 – 5.35

新能源材料

背景/業務

公司是中國領先的鉛酸蓄電池製造商及開發商。根據亞洲電池協會報告，以2009年的出口收益計，公司是中國最大的鉛酸蓄電池出口商，市場份額為5.8%。此外，以2009年收益計，公司是中國第三大備用鉛酸蓄電池製造商，在中國高度分散的備用電池市場擁有3.7%的市場份額。以2009年的銷售量計，備用電池佔中國國內鉛酸蓄電池市場的28.4%。憑藉超過 1,500種型號的備用電池、起動電池及動力電池，以及容量介乎0.251 安時至4,025安時的電池產品，根據亞洲電池協會報告，在眾多中國電池製造商中，公司是提供最廣泛鉛酸蓄電池系列產品的製造商之一。公司的產品獲越來越多國內及國際客戶應用於不同用途，包括電信系統、UPS、汽車、摩托車及其他車輛、可再生能源儲存系統，以及其他消費類及工業產品。為滿足對公司產品的日益需求，公司已於往績記錄期間大幅擴大公司的產能，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經營五所生產設施合計46條生產線，安裝總年產能約為5.1百萬千伏安時。公司的生產設施策略性地位於中國廣東、江蘇及安徽省，鄰近公司大部分供應商及客戶，並作為一個中央生產系統經營。

財務狀況及預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07	2008	2009
收益	1,129.1	1,499.0	1,391.5
毛利	140.1	197.6	278.6
其他收入及收益	5.9	10.2	20.6
除稅前溢利	53.9	87.7	159.8
年度/期內溢利	51.6	74.8	145.3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1.28– 1.67 港元		
預期市盈率	17.2– 24.5 倍		
保薦人/ 牽頭經辦人	花旗		

投資者認購新股前應細心閱讀有關發售章程，方行作出投資決定。

在客戶戶口內沒有足夠現金的情況下，公司保留權利不接納客戶申請。

投資評級釋義：投資評級分為**風險評級**、**投資期間**和**回報評級**三個部份。風險評級分為**低**、**中**、**高**與**投機性**四種；投資期間分為**短線**(1至3個月)、**中線**(3至12個月)以及**長線**(12個月以上)；而回報評級則以證券之預期投資回報率/損失率為基礎，分為**買入**(回報率超過15%)、**吸納**(回報率5%至15%)、**中性**(回報率5%至損失率5%)、**減持**(損失率5%至15%)、**沽出**(損失率超過15%)。本報告所載資料來自認可的統計服務、發行商報告或通訊或相信為可靠之其他來源。然而，此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實，本公司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對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概不承擔責任。任何不屬於事實之陳述僅代表當時之意見，可予更改。輝立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或其聯號公司)或其行政人員、董事、分析員或僱員可能持有本報告所述證券或期貨，並可以委託人或代理人身份買賣此等證券或期貨。輝立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或其聯號公司之僱員、分析員、行政人員或董事可在報告所述之公司擔任董事。本刊所載之資料或意見不構成買賣本刊證券或期貨之建議。就基本因素、技術或數量而發表的意見有時或會有出入。本公司(或其聯號公司)可不時為本報告所提及之公司提供投資銀行或其他服務或向其招攬投資銀行或其他業務。國際投資本身存在風險，可能不適合某些客戶。這些風險因素包括經濟、政治和匯率的變動，以及國際證券的資料有限，本公司建議閣下就本刊所述或其他投資徵詢財務顧問之意見。

查詢：客戶服務熱線 2277 6666

經公司申請截止認購日期

11月05日(五)下午2:30

全數付款電子帳單用戶：一律只收取\$50手續費

全數付款非電子帳單用戶收取\$60手續費

(申請結果公佈後，有關手續費將不予退還。)

基本資料

發行股數	333,334,000 股 公開發售: 33,334,000 股 配售: 300,000,000 股
集資淨額	\$ 1,413.6 百萬港元(HK\$ 4.55 計算)
市值	HK\$5,000 – 7,133.3 百萬港元
公開發售日	2010年11月03日至2010年11月08日
公開發售結果	11月15日
孳展息率及計息日	1.28 – 1.6% (7日息)
上市日	11月16日
每手股數	1,000 股

主要風險因素

1. 在主要市場面對激烈競爭，並繼續受到壓力需調低生產成本，以保持價格競爭力；
2. 絕大部分收益是來自主要客戶；
3. 國際銷售和營銷計劃和策略，未必達到預計的結果；
4. 策略的關鍵部分是繼續在中國增加銷售額；然而，這個策略的成功取決於中國經濟是否持續增長；
5. 原材料(例如鉛)的價格波動；
6. 依賴主要供應商供應主要原材料。

集資用途

(百分比)

- | | |
|---|-----|
| 1. 用於擴充生產設施。近期收購鄰近安徽生產設施的一塊土地。計劃利用這地方生產我們的電池產品； | 60% |
| 2. 用於研究及開發採用新技術新產品，以及用於改良現有產品和技術； | 10% |
| 3. 用於擴充在中國及國際市場的營銷渠道； | 10% |
| 4. 用於可能進行的收購事項，以擴大營銷渠道或取得新技術； | 10% |
| 5. 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 10% |

注意：以上資料可予變動，並以招股書所載為準。